

稳经济政策继续落实 防控政策趋缓

宏观政策 2022年6月动态报告

核心内容:

- **国常会继续落实稳经济，力促投资、就业和消费** 当前政策继续落实稳经济33条的存量获赠测，财政的重点在推进减税降费、支持民间投资和新基建，以工代赈；货币政策当前仍然侧重结构性工具，但是不排除下半年总量政策的推出；消费方面重点围绕乘用车进行，在符合要求车型购置税减半的基础上继续落实取消二手车相关限制和促进新能源消费的政策。另外猪价上行问题引起了注意，但发改委已经着手稳定价格，通胀短期无忧。
- **货币政策继续宽松** 央行货币政策委员会二季度例会的变化主要体现了(1)下半年工作中“稳经济”的突出地位；(2)海外的主要担忧从疫情转向为全球经济增长放缓、通胀高位运行；(3)央行对物价警惕度上升，重视稳物价工作；(4)通过支持中小微企业进一步稳就业，财政与货币政策配合，结构与总量并重；(5)下半年结构性货币政策可能继续在煤炭高效利用和碳减排支持工具、针对小微和支农支小的贷款、科技创新、普惠养老和交通物流再贷款等方向上发力；(6)本次会议删除了“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的表述。
- **总量型货币政策可期** 易纲行长在采访中表示“货币政策将继续从总量上发力以支持经济的复苏；同时我们也会强调用好支持中小企业和绿色转型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结合二季度货币政策委员会例会发挥“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的要求，下半年推出总量政策，特别是降准，是可以期待的。
- **各部委落实稳经济政策** 工信部提出提升工业效能，实现高质量发展和双碳目标并重。发改委指引通过基础设施REITs、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等方式盘活存量资产，打击涉及企业的乱收费项目，引导保险支持消费行业。住建部继续落实租金减免，稳步推进老旧小区改造。财政部将重点做好落实落细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进一步加快财政支出进度、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并扩大支持范围。
- **疫情防控政策趋缓** 工信部6月29日宣布健康码“摘星”，体现国务院初步落实支持正常人员流动。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阻止层层加码，落实“9不准，密切接触者、入境人员隔离管控时间根据病毒特性普遍缩短。重要城市多实施常态化检测并推进疫苗，有城市常态化检测频次下降。

分析师

许冬石

☎: (8610) 8357 4134

✉: xudongshi@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 S0130515030003

特别感谢: 于金潼

目录

一、稳经济持续落实	3
(一) 国常会继续落实稳经济存量政策，力促投资、就业和消费	3
(二) 在疫情防控基础上“努力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	4
二、货币政策宽松以呵护经济	5
(一) 央行货币政策委员会二季度例会	5
(二) 货币政策将继续从总量上发力	6
三、各部委迅速响应落实稳经济政策要求	7
(一) 工信部：提升工业效能	7
(二) 发改委：多方式支持市场主体，REITs 盘活基础设施存量	7
(三) 住建部：落实租金减免，老旧小区改造稳步推进	8
(四) 财政部：财政加快进度，扩大支持范围	8
四、疫情防控政策趋缓	8
(一) 工信部取消行程卡“星号”	8
(二)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阻止层层加码，促进合理人员流动	9
(三) 地方防疫政策强度有所减弱	9

一、稳经济持续落实

(一) 国常会继续落实稳经济存量政策，力促投资、就业和消费

在5月份围绕稳经济和保生产就业密集出台包括财政、货币金融、稳投资促消费、粮食能源安全保障、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以及保基本民生6方面33项政策后，6月国常会继续密切监督相关存量政策的细化和落实，进一步加快减税降费、提供金融支持以鼓励基建投资、促进消费来带动经济复苏。经济链条较长的乘用车消费和以城市地下管廊为代表的扩投资、促就业、增消费“三位一体”类重点项目尤其值得注意。

本月国常会财政相关表述有：(1) 增加留抵退税1400亿元，7月份退税到位，全年减退税总量2.64万亿元[6月1日]；(2) 金融支持基建，调增政策性银行8000亿元信贷额度[6月1日]；(3) 允许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缓缴3个月的职工医保单位缴费，规模约1500亿元[6月15日]；(4) 发行金融债券等筹资3000亿元，用于补充包括新型基础设施在内的重大项目资本金、但不超过全部资本金的50%，或为专项债项目资本金搭桥；财政和货币政策联动，中央财政按实际股权投资额予以适当贴息，贴息期限2年[6月29日]。财政方面重点仍在减轻私人，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的税费压力，支持民间投资，同时加大能带动就业的新基建投资，不仅可以缓解疫情造成的失业，还能“以工代赈”增厚农民工收入，进而增加消费。鉴于地方财政今年相对紧张

货币政策相关表述有：(1) 实施好稳健的货币政策，运用好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6月29日]；(2) 疏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促进银行存贷款在规模和结构上更好匹配[6月29日]。结合人民银行二季度例会，下半年货币政策大概率仍以结构性为主，通过提振需求将积压的流动性释放到市场中。如果基本面改善不达预期，也不排除总量政策未来的落地。

刺激消费类政策的表述主要围绕乘用车进行：(1) 活跃二手车市场，促进汽车更新消费，8月1日起取消对小型非营运二手车的迁入限制[6月29日]；(2) 支持新能源汽车消费，车辆购置税应主要用于公路建设等，免征新能源汽车购置税政策年底到期后延期问题正考虑研究[6月29日]；(3) 完善汽车平行进口政策，有序发展汽车融资租赁，支持配套建设[6月29日]。政策实施预测今年增加汽车及相关消费大约2000亿元。乘用车消费不仅链条长，对支持消费贷款和信用扩张也有重要作用，在房地产业从谷底恢复的时期对经济支撑作用不小，在政策支持下汽车销售数据已经出现好转。虽然6月国常会未重点强调房地产业政策，5月份连续降调首套房贷利率以及5年期LPR已经充分显示出“松绑”支持刚需和改善购房者的态度，不过政策见效需要更长时间。

另外，针对近期猪价上行和俄乌冲突引发的粮油相关担忧，国常会提出“确保全年粮食产量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抓好夏粮收储，鼓励多元市场主体收购；要不误农时落实夏播面积；做好秋粮田间管理，同时抓好猪肉等菜篮子产品生产[6月22日]。”本月猪价的明显上行引起了相关部门的注意，迅速的上涨更多可能由于看涨情绪导致的压栏引发，发改委已经着手研究投放猪肉储备，并不需要过分担忧猪肉供应和通胀问题。

表 1：5月下旬以来国常会主要内容



日期	主要内容
6月29日	<p>**确定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支持重大项目建设的举措，扩大有效投资、促进就业和消费；部署加大重点工程以工代赈力度，拓展就业岗位，带动农民工等增收；决定开展提升高水平医院临床研究和成果转化能力试点，促进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p> <p>1、实施好稳健的货币政策，运用好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为稳住经济大盘、稳就业民生提供有力支持；通过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加大重大项目融资支持，有利于在坚持不搞大水漫灌、不超发货币条件下，更好发挥引导作用，疏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促进银行存贷款在规模和结构上更好匹配，实现扩大有效投资、带动就业、促进消费的综合效应</p> <p>2、运用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通过发行金融债券等筹资3000亿元，用于补充包括新型基础设施在内的重大项目资本金、但不超过全部资本金的50%，或为专项债项目资本金搭桥；财政和货币政策联动，中央财政按实际股权投资额予以适当贴息，贴息期限2年</p> <p>3、政府投资重点工程要在确保质量安全等前提下，能用尽用以工代赈；在重点工程配套设施建设中实施一批以工代赈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劳务报酬占中央资金比例由原规定的15%以上提高到30%以上；在项目前期准备和建设各环节明确以工代赈任务要求，督促及时足额发放劳务报酬；引导金融机构提供长期低利率贷款。</p>
6月22日	<p>**部署继续做好防汛救灾工作；进一步部署确保全年粮食丰收的举措；确定加大汽车消费支持的政策；决定完善自然科学基金资助体系的措施</p> <p>1、要继续压实责任，确保全年粮食产量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抓好夏粮收储，鼓励多元市场主体收购；要不误农时落实夏播面积；做好秋粮田间管理，同时抓好猪肉等菜篮子产品生产</p> <p>2、消费是经济的主动力，是当前推动经济运行回归正轨的重要发力点，促消费政策能出尽出，要进一步释放汽车消费潜力；活跃二手车市场，促进汽车更新消费，对小型非营运二手车，8月1日起全面取消符合国五排放标准车的迁入限制，10月1日起汽车销售企业申请办理转移登记时实行单独登记管理，核发临时号牌；二是支持新能源汽车消费，车辆购置税主要用于公路建设等，考虑实际研究免征新能源汽车购置税政策年底到期后延期问题，破除新能源汽车市场地方保护；三是完善汽车平行进口政策，有序发展汽车融资租赁，支持停车场等建设；政策实施预测今年增加汽车及相关消费大约2000亿元</p>
6月15日	<p>**支持民间投资和推进一揽子多措项目的措施，更好扩大有效投资、带动消费和就业；阶段性缓缴中小微企业企业职工医保单位缴费，支持纾困和稳岗；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部署缓缴行政事业性收费</p> <p>1、民间投资占全社会投资一半以上，要在“十四五”规划102项重大工程和国家明确的重点建设领域，选择一批示范项目吸引民间资本参与；地下综合管廊城市“里子”工程，投资潜力大、带动能力强，是一举多得的代表性项目</p> <p>2、提高民间投资手续办理效率，将大项目纳入地方重点项目库并加强用地等保障；支持平台经济健康发展，支持民间资本发展创业投资</p> <p>3、鼓励金融机构采用续贷、展期等支持民间投资。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提供政府性融资担保；抓紧推出面向民间投资的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项目；鼓励民营企业市场化债转股</p> <p>4、对符合条件的地区，允许中小微企业缓缴3个月的职工医保单位缴费，规模约1500亿元；政策实施要直达市场主体，免申即享</p>
6月8日	<p>**听取稳增长稳市场主体保就业专项督查情况汇报，要求打通堵点、完善配套，充分发挥政策效应；部署进一步稳外贸稳外资举措，提升对外开放水平</p> <p>1、多数地方出台了配套举措，助推经济运行向好因素增多、市场信心增强</p> <p>2、确保夏粮颗粒归仓和复种顺利开展，保障煤炭电力稳定供应，支撑物价稳定；进一步畅通交通物流，解决好复工复产不达产、产业链复产不协同问题；进一步细化化政策举措，对稳经济一揽子措施，地方尚未出台配套政策的，部门尚未出台实施细则的，要尽快推出</p> <p>3、充分发挥各级稳外贸稳外资、物流保通保畅等机制作用，及时协调解决外贸外资企业复工复产、项目建设等方面困难；促进外贸保稳提质，对出口退税信用好的企业阶段性实行3个工作日内退税到位，扩大优质产品进口，加快提升港口装卸转运和通关效率，保持国际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研究阶段性减免港口有关收费，用好《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等自贸协定；积极吸引外商投资</p>
6月1日	<p>**部署加快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落地生效；安排进一步加大困难群众救助帮扶力度</p> <p>1、新增1400多亿元留抵退税，要在7月份基本退到位；对金融支持基础设施建设，要调增政策性银行8000亿元信贷额度，并建立重点项目清单对接机制；对符合条件的失业农民工，无论是否参加失业保险，都要发放临时补助或救助，并明确发放主体；对汽车央企发放的900亿元商用车贷款延期还本付息；落实支持平台企业合法合规境内外上市，放宽汽车限购等举措</p> <p>2、强化政策落实督促；国务院派到12个省的督查组要在实地督查基础上尽快形成报告，对政策落实中的突出问题予以通报</p>
5月23日	<p>**进一步部署稳经济一揽子措施，努力推动经济回归正常轨道、确保运行在合理区间；实施6方面33项措施</p> <p>1、财政及相关政策：更多行业实施存量留抵退税，增加退税1400多亿元，全年退税总规模2.64万亿元。将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5个特困行业缓缴养老等三项社保费政策延至年底，并扩围至其他特困行业。预计今年缓缴3200亿元。将失业保险留工培训补助扩大至所有困难参保企业。对中小微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的，加大扩岗补助支持。各地要加大对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水电费、房租等支持。今年专项债8月底前基本使用到位。支持范围扩大到新型基础设施等。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再担保合作业务新增1万亿元以上</p> <p>2、金融政策：将今年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额度和支持比例增加一倍，对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贷款、货车车贷、暂时遇困个人房贷消费贷，支持银行年内延期还本付息；汽车央企发放的900亿元商用车贷款，要银企联动延期半年还本付息。将商业汇票承兑期限由1年缩短至6个月；推进平台企业合法合规境内外上市</p> <p>3、稳产业链供应链：保障货运通畅，取消来自疫情低风险地区通行限制，一律取消不合理限高等规定和收费。客货运司机等在异地核酸检测，同等享受免费政策；增加1500亿元民航应急贷款，支持航空业发行2000亿元债；有序增加国内国际客运航班，制定便利外企人员往来措施</p> <p>4、促消费和有效投资：放宽汽车限购，阶段性减征部分乘用车购置税600亿元；因城施策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优化审批，新开工一批水利特别是大型引水灌溉、交通、老旧小区改造、地下综合管廊等项目，引导银行提供规模化长期贷款；启动新一轮农村公路建设改造；支持发行3000亿元铁路建设债券</p> <p>5、能源安全：落实地方煤炭产量责任，调整煤矿核增产能政策，加快办理保供煤矿手续；再开工一批水电煤电等能源项目</p>

资料来源：中国政府网，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整理

(二) 在疫情防控基础上“努力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

6月22日，习近平主席在金砖国家工商论坛开幕式以《把握时代潮流 缔造光明未来》为题演讲，强调了我国通过牢牢控疫情最大程度稳住了经济社会发展基本盘，“中国将加大宏观政策调节力度，采取更加有效的举措，努力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最大程度减少疫情影响。”6月30日，习近平主席在武汉考察时表示当前疫情尚未见底，要“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同时要尽可能推动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争取今年我国经济发展达到较好水平。”

从总书记的发言来看，疫情防控仍然是稳经济的前提，但经济发展的相对重要性显著提升。“努力实现”和“较好水平”等措辞可能意味着虽然实现5.5%的全年目标难度较大，但稳增长主线不改，5%以上仍是经济政策坚定努力的方向。“加大宏观政策调节力度”可能意味着如果当前政策对基本面改善不足，总量型货币政策（降准）和特别国债等逆周期调节手段依然有望推出。

二、货币政策宽松以呵护经济

(一) 央行货币政策委员会二季度例会

6月24日，央行召开了货币政策委员会二季度例会，重点变化如下：

(1) 将我国“经济发展和疫情防控保持全球领先地位”改为“最大程度稳住经济社会发展基本盘”，侧面承认了疫情冲击对我国稳增长和经济状态的影响，突出了下半年货币工作中“稳经济”的突出地位。

(2) 新增“当前全球经济增长放缓，通胀高位运行”。对外部环境的担忧已经从疫情转为全球主要央行紧缩下经济放缓和衰退概率上升。一方面，更差的外部经济环境将削弱外部需求，不利于我国出口和相关产业经济复苏；另一方面，通胀高位运行使各大央行加息，主要货币流动性收紧，不仅制约了我国货币政策进一步放松的空间，还减少了之前宽松流动性下更充裕的风险资本供给，短期同样对我国的底部复苏造成挑战。目前，外部经济的衰退可能已经替代疫情成为主要的海外矛盾。

(3) 在疫情防控和经济稳定发展的双指标下提出“稳物价”和“保持物价水平基本稳定”。我国坚持不搞“大水漫灌”对物价水平的稳定有突出贡献，但央行对通胀的警惕度上升。国内通胀主要影响因素中，能源粮食进一步上行概率不大，“国内粮食稳产增产、能源市场平稳运行”都是稳物价的有利条件，上升的衰退预期也有助于进一步缓解大宗商品相关的输入性通胀压力，带动PPI下行；我国居住成本一直相对稳定，房地产业近期表现低迷，短期难以抬升CPI；而新一轮猪周期刚刚开启并处于上行阶段，很可能带动通胀温和上行。结合6月22日国常会对猪价的提及，发改委已准备抑制猪价的过快上涨，央行稳定物价的目标会得到多方面配合。通胀的稳定既可以体现稳健的货币政策的优越性，又能稳定消费者信心，利于消费回升。

(4) 新增“稳就业”和“支持小微稳定就业”的表述。由于疫情冲击，我国失业率（特别是16至24岁人群）显著上升，造成一定社会压力。而中小微私人部门作为提供就业的重要力量既需要财政政策支持，也需要货币政策持续呵护，方能改善未来经济预期并维持现有人员、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同时，支持中小微企业多以结构性货币政策为主，通过再贷款等信贷支持手段体现了货币政策“总量与结构双重功能”。

(5) 结构性货币政策要求“加大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力度，支持中小微企业稳定就业，用好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科技创新、普惠养老、交通物流专项再贷款和碳减排支持工具”。相比一季度的表述，本次体现了下半年结构性货币政策可能继续在原有和新增方向上增量。原有方向包括去年末新增的煤炭高效利用和碳减排支持工具，将配合发改委保证能源价格稳定，促进生产恢复并稳定物价；针对中小微和支农支小的贷款支持则能稳定就业，促进经济从微观层面加快恢复。新增方向则有4、5月份新推出的科技创新、普惠养老和交通物流再贷款，贴合我国中长期发展方向和短期的物流痛点，下半年结构性政策发力有望在经济预期改善后发挥更大作用。

(6) “发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指导作用”主要希望LPR可以带动银行贷款利率稳步下行，实现融资成本“稳中有降”，降低企业负债成本，改善实体经济加杠杆意愿来释放供给端淤积的流动性，带动社融和经济较快回升。

(7) 本次会议删除了“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的表述。适当的杠杆增速是经济发展的必要条件，但二季度我国在疫情冲击下，居民和企业部门加杠杆能力和意愿均不强，任务主要落在政府部门。当前政府部门支出力度已经匹敌2020年，专项债6月底前基本发完，8月底前基本用完。考

虑到二季度经济增速偏低，叠加政府部门逆周期调节导致杠杆率偏高和下半年期望居民与企业部门适当抬升杠杆率，今年宏观杠杆率比稳定水平略高的概率不低，但也是稳经济目标下可以接受的。本次的删除可以说是考虑到今年经济的特殊情况，并不会改变未来央行稳定宏观杠杆率的态度。

表 2：央行货币政策委员会例会对比

	2022年二季度	2022年一季度
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	<p>今年以来我国坚持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有效实施宏观政策，最大程度稳住经济基本盘</p> <p>稳健的货币政策灵活适度，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科学管理市场预期，努力服务实体经济，有效防控金融风险</p> <p>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改革红利持续释放，货币政策传导效率增强，贷款利率稳中有降，人民币汇率预期平稳，双向浮动弹性增强，发挥了宏观经济稳定器功能</p>	<p>今年以来我国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有效实施宏观政策，经济发展和疫情防控保持全球领先地位</p> <p>稳健的货币政策灵活适度，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科学管理市场预期，努力服务实体经济，有效防控金融风险</p> <p>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改革红利持续释放，货币政策传导效率增强，贷款利率稳中有降，人民币汇率预期平稳，双向浮动弹性增强，发挥了宏观经济稳定器功能</p>
经济环境与工作重点	<p>当前全球经济增长放缓，通胀高位运行，地缘政治冲突持续，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国内疫情防控形势总体向好但任务仍很艰巨，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p> <p>要按照“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明确要求，统筹抓好稳就业和稳物价，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强化跨周期和逆周期调节，加大稳健货币政策实施力度，发挥好货币政策工具的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主动应对，提振信心，为实体经济提供更有力的支持，稳定宏观经济大盘</p>	<p>当前国外疫情持续，地缘政治冲突升级，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国内疫情发生频次有所增加，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p> <p>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强化跨周期和逆周期调节，加大稳健的货币政策实施力度，增强前瞻性、精准性、自主性，发挥好货币政策工具的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主动应对，提振信心，为实体经济提供更有力的支持，稳定宏观经济大盘</p>
货币政策传导	<p>进一步疏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增强信贷总量增长的稳定性，保持货币供应量和社融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在稳粮食稳能源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稳物价稳房价稳股市（即“保持重要民生领域稳定”）</p>	<p>进一步疏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增强信贷总量增长的稳定性，保持货币供应量和社融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p>
结构性货币政策	<p>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要积极做好“加法”，精准发力，加大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力度，支持中小微企业稳定就业，用好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科技创新、普惠养老、交通物流专项再贷款和碳减排支持工具，综合施策支持区域协调发展，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的支持</p>	<p>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要积极做好“加法”，精准发力，用好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增加支农支小再贷款，实施好碳减排支持工具和支农支小再贷款，综合施策支持区域协调发展，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的支持</p>
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p>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引导大银行服务重心下沉，推动中小银行聚焦主责主业，支持银行补充资本，共同维护金融市场的稳定发展，健全具有高度适应性、竞争力、普惠性的现代金融体系</p>	<p>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引导大银行服务重心下沉，推动中小银行聚焦主责主业，支持银行补充资本，共同维护金融市场的稳定发展，健全具有高度适应性、竞争力、普惠性的现代金融体系</p>
市场化利率与传导	<p>完善市场化利率形成和传导机制，优化央行政策利率体系，加强存款利率监管，着力稳定银行负债成本，发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改革效能和引导作用，推动降低企业综合融资成本</p>	<p>完善市场化利率形成和传导机制，优化央行政策利率体系，加强存款利率监管，着力稳定银行负债成本，发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改革效能，推动降低企业综合融资成本</p>
汇率市场	<p>深化汇率市场化改革，增强人民币汇率弹性，引导企业和金融机构坚持“风险中性”理念，加强预期管理，把握好内部均衡和外部均衡的平衡，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p>	<p>深化汇率市场化改革，增强人民币汇率弹性，引导企业和金融机构坚持“风险中性”理念，加强预期管理，把握好内部均衡和外部均衡的平衡，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p>
其他目标	<p>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引导金融机构增加制造业中长期贷款，着力稳定产业链供应链，努力做好金融对民营企业的支持与民营企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相适应，以促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为目标完善绿色金融体系</p> <p>维护住房消费者合法权益，更好满足购房者合理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和良性循环</p> <p>推进金融高水平双向开放，提高开放条件下经济金融管理能力和防控风险能力</p>	<p>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引导金融机构增加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努力做好金融对民营企业的支持与民营企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相适应，以促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为目标完善绿色金融体系</p> <p>维护住房消费者合法权益，更好满足购房者合理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和良性循环</p> <p>推进金融高水平双向开放，提高开放条件下经济金融管理能力和防控风险能力</p>

资料来源：人民银行，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整理

(二) 货币政策将继续从总量上发力

6月27日，易纲行长接受中国国际电视台采访，对绿色金融和货币政策政策支持全国经济复苏的作用做出论述。绿色金融方面，易纲表示我国已于2018年将优质绿色债券和贷款纳入MLF合格抵押品范围，并于2021年推出利率额为1.75%的碳减排支持工具和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截至今年5月末通过两个新增工具发放贷款2100亿元，带动减少超6000万吨二氧化碳排放；同时，2022年3月我国绿色贷款余额超18万亿元，境内绿色债券余额约1.3万亿元。不过市场更加关注的是易纲对货币政策的表述。

从目标上来看，稳定物价和保证就业、实现就业最大化是央行的重点。易纲认为我国通胀目前水平较为稳定，市场利率从中长期考虑保持了“稳中有降”，剔除通胀影响后我国实际利率较低，“金融市场得以有效配置资源”。谈到中国经济今年面临的下行压力，易纲表示“货币政策将继续从总量上发力以支持经济的复苏；同时我们也会强调用好支持中小企业和绿色转型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结合二季度货币政策委员会例会发挥“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的要求，下半年推出总量政策，特别是降准，是可以期待的，结构性货币政策重要性仍然不减，且更有总量政策对整体流动性和经济预期改善的支持。总量工具中，降息力度已经不强，且美联储已下决心牺牲经济增速控制通胀，加息猛烈且通胀明显回落前难以调整，其他主要央行也纷纷跟进，中美长债利差出现倒挂，因此继续降息空间较小，发生概率不如降准高。今年4月份降准后，我国金融机构加权平均存款准备金率

为 8.1%，已经处于相对低位，但仍高于 6% 的低点，还有一定下行空间。同时，MLF 下半年到期量较大，2021 年 7 月 MLF 到期情况类似时央行就以全面降准 50bps 对冲，今年防降准的可能性仍在，但受下行空间限制力度可能会更弱。现阶段经济正处于恢复期，货币政策会在三季度保持宽松来呵护经济，如果基本面的增长慢于预期，总量货币政策可能加快落地。

三、各部委迅速响应落实稳经济政策要求

(一) 工信部：提升工业效能

6 月 23 日印发《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主要目标是到 2025 年，重点工业行业能效全面提升，数据中心等重点领域能效明显提升，绿色低碳能源利用比例显著提高，节能提效工艺技术装备广泛应用，标准、服务和监管体系逐步完善，钢铁、石化化工、有色金属、建材等行业重点产品能效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比 2020 年下降 13.5%。目标包括到 2025 年，新增高效节能电机占比达到 70% 以上，新增高效节能变压器占比达到 80% 以上，新建大型、超大型数据中心电能利用效率（PUE）优于 1.3，工业领域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30%。

我国工业产出占 GDP 比重一般略低于三分之一，但能耗达到三分之二，工业效率的改善和能耗的降低可以在支持工业产出在能耗不变的情况下持续增加，也符合高质量发展和双碳的战略。

(二) 发改委：多方式支持市场主体，REITs 盘活基础设施存量

6 月 19 日印发《关于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的意见》，推动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该意见强调了“灵活采取多种方式，有效盘活不同类型存量资产”，对基建存量设施可采取基础设施 REITs、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等方式盘活。对城市老旧资产资源特别是老旧小区改造等项目，可通过精准定位、提升品质、完善用途等丰富资产功能，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此外，可通过产权规范交易、并购重组、不良资产收购处置、混合所有制改革、市场化债转股等方式盘活存量资产，加强存量资产优化整合。各省级发展改革委要积极鼓励符合条件的项目发行基础设施 REITs，宣传推广已发行基础设施 REITs 项目的经验做法，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6 月 28 日，发改委联合工信部等四部门印发《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决定于 6 月 11 月在全国集中开展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行动。坚决查处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重点查处落实降费减负政策不到位、借疫情防控违规设立收费项目、不按要求执行国家和地方已出台惠企收费政策等行为。

6 月 30 日，发改委联合财政部和银保监会印发《关于推广疫情防控保险 助力做好保市场主体保就业保民生工作的通知》，通过市场化保险方式为各类市场主体和个人应对疫情影响提供保险保障，稳定预期、增强信心。有条件的地方可以对疫情防控保险给予政策支持，鼓励保险公司优先支持物流、餐饮、零售、文旅等特困行业企业投保。指导推动保险公司依法依规开展疫情防控保险业务，鼓励开发完善复工复产综合保险方案和健康保险、货物损失险等疫情防控保险产品，合理设定保险责任，加大宣传力度，精准推送保险产品信息。支持引导保险机构共同参与，探索建立疫情防控保险共保体，增强承保能力，有效分担风险。

(三) 住建部：落实租金减免，老旧小区改造稳步推进

6月22日，经汇总各地统计上报数据，2022年全国计划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5.1万个、840万户。2022年1—5月，全国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2.74万个、474万户，按小区数计占年度目标任务的53.5%。其中，开工进展排名靠前的地区为河北、湖北、山东、内蒙古、贵州、北京。

6月24日前，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8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动阶段性减免市场主体房屋租金工作的通知》，要求高度重视租金减免工作，加快落实租金减免政策措施，按月报送租金减免情况。被列为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的县级行政区域内的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承租国有房屋的，2022年减免6个月租金，其他地区减免3个月租金。对出租人减免租金的，税务部门根据地方政府有关规定减免当年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鼓励国有银行对减免租金的出租人视需要给予优惠利率质押贷款等支。

(四) 财政部：财政加快进度，扩大支持范围

6月7日，财政部发布《关于扩大全额退还增值税留抵税额政策行业范围的公告》。扩大全额退还增值税留抵税额政策行业范围，将《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4号，以下称2022年第14号公告）第二条规定的制造业等行业按月全额退还增值税增量留抵税额、一次性退还存量留抵税额的政策范围，扩大至“批发和零售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和“文化、体育和娱乐业”，自2022年7月1日起执行。

6月21日，财政部部长刘昆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提出2021年中央决算报告和中央决算草案。草案强调要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明确要求，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加快落实已经确定的政策，加大宏观政策调节力度，谋划增量政策工具，靠前安排、加快节奏、适时加力，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有效管控重点风险，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重点做好落实落细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进一步加快财政支出进度、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并扩大支持范围、加强重点风险防范和化解、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和深入整改审计查出问题。

四、疫情防控政策趋缓

(一) 工信部取消行程卡“星号”

6月29日，为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支撑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方便广大用户出行，即日起取消通信行程卡“星号”标记。行程码摘星体现出国务院开始初步着手管理防疫政策层层加码、支持正常流动的态度，尽管

坚持常态化疫情防控仍是主线，但如果政策能进一步规范各省防疫操作标准以鼓励经济活动，未来消费和整体需求改善幅度将更值得期待。

(二)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阻止层层加码，促进合理人员流动

6月9日，卫健委表示要根据疫情防控的需要，科学确定制定核酸检测策略，划定核酸检测的范围和频次，避免盲目地扩大开展全员核酸检测的范围。没有发生疫情，也没有输入风险的，查验核酸不应该成为一种常态。封控区应该在24小时内完成首次核酸筛查，管控区要在48小时完成首次的全员核酸筛查。中、高风险地区 and 封控区、管控区这些人员不得外出，但是疫情发生地的低风险地区和防范区确需出行的，需要持48小时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6月17日，针对高校学生返校：根据6月3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的要求，满足条件的返乡学生，免于集中隔离观察；确需隔离的返乡学生，免除集中隔离费用；高校内如果没有疫情，实施7天以上封闭管理结束后，学生可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高校开具的有关证明离校返乡。从校门到家门“省-校-省”应急协调机制。出发地和返乡地联防联控机制和学校所在高校三方建立联络。生在离校返乡途中如果遇到问题和有特殊需求，可以向学校和各地联防联控机制反映情况。

6月24日，联防联控机制强调严格落实6月5日公布的“9不准”，通报典型案例。9不准包括：不准随意将限制出行的范围由中、高风险地区扩大到其他地区。不准对来自低风险地区人员采取强制劝返、隔离等限制措施。不准随意延长中、高风险地区管控时间。不准随意扩大采取隔离、管控措施的风险人员范围。不准随意延长风险人员的隔离和健康监测时间。不准随意以疫情防控为由，拒绝为急危重症和需要规律性诊疗等患者提供医疗服务。不准对符合条件离校返乡的高校学生采取隔离等措施。不准随意设置防疫检查点，限制符合条件的客、货车司乘人员通行。不准随意关闭低风险地区保障正常生产生活的场所。

6月28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在国家卫生健康委官网全文公布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针对奥密克戎变异株的特点，因时因势对疫情监测、风险人员的隔离管理、中高风险区划定标准等进行了调整，决不是放松防控，目标是更加科学精准。

密切接触者、入境人员隔离管控时间从“14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7天居家健康监测”调整为“7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3天居家健康监测”。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前不再进行双采双检。密接的密接管控措施从“7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调整为“7天居家医学观察”，第1、4、7天核酸检测。目前，国际和国内的流行优势毒株均为奥密克戎变异株，将入境人员和密切接触者隔离期限从“14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7天居家健康监测”调整为“7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3天居家健康监测”。根据病毒变种的特性，隔离时间普遍缩短。

(三) 地方防疫政策强度有所减弱

多个重要城市6月落实常态化检测。上海、深圳、宁波、广州、青岛等重要港口均对外来人员和进入公共场所人员提出48或72小时内阴性核酸证明的要求，并重启疫苗接种活动，进一步增强免疫。当前核酸常态化可以较好的配合动态清零的目标并减少对经济生产的影响，但是局部、小面积的封控仍可能出现（比如7月初西安对公共娱乐、餐饮和教育场所实施了临时性管控，虽然对生产影响较小，但消费服务业仍会受到拖累）。疫苗接种率上行到阈值很可能才是防控政策放松、封控消失的基础。

另一方面，在疫情控制较好的主要城市，常态化核酸的频次有逐渐降低的趋势。杭州和宁波自6月25日起，常态化核酸频率由3天延长至7天；武汉与6月22日将核酸频率由三天延长为5天；上海将部分医院核酸有效期调整为3天；海南省则不要求从非疫区返回人员提供阴性核酸证明。在“稳经济”与“控疫情”同时成为考量标准后，主要城市有望在安全范围内进一步减少核酸频次，杜绝非必要核酸，着力于恢复生产和消费。

表 3：港口城市封控措施的变化

爆发过疫情的港口城市防疫政策各月变化		
宁波	2021年12月	1、对镇海区实施临时封闭管理，停止一切与疫情防控无关的营业性活动；封控区要实行人员封闭隔离、足不出户，严格实施居家隔离管控措施；封控区要实行人员只进不出、严禁人员聚集；防范区要强化社会面管控，落实非必要不离宁原则，严格限制人员聚集。严格落实校园封闭管理，暂停所有线下教学 2、企事业单位加强人员出入管理，严格落实实名进出管理、养老院、福利院、精神卫生医疗机构、监所等特殊场所管控；对有镇海区蛟川街道中风险地区旅居史的人员，采取“14+7”集中隔离管控措施；对有镇海区蛟川街道内非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人员，采取“3+11”管理措施（即3天居家隔离，11天健康监测，在第1、3、14天进行核酸检测）；对有镇海区其他区域旅居史的人员，采取“14天健康监测”管理措施，并在第1、3、14天进行核酸检测 3、《宁波舟山港生产保障工作方案》：确定专用通道、集卡司机管理要求“白名单”（赋“绿码”）申报、加强港外堆场转运管理、加强防疫
	2022年3月	1、全力支持上海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统筹做好涉沪重点物资运输保障和我市疫情防控工作 2、对往返宁波—上海之间的重点物资运输车辆发放通行证（含电子通行证），实行按证管理；各检查点在对司乘人员体温检测正常、查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结果、“健康码”和行程卡正常（含行程码带*号）、持有通行证、经现场检测抗原结果为阴性的，在现场核酸采样后，予以放行 3、重点物资运输应落实“点对点”运输要求，落实闭环引导，并加强全过程管理，原则上应做到即卸即运，如确需在目的地过夜的，应加强留宿期间的防控管理 4、加强组织领导，扎实推进无疫村（社区）、单位创建；本村（社区）、单位住户进入需测温、查验“健康码”和行程卡，确需进入的外来人员还需登记身份信息、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5、最近国内出现了疫情反弹的趋势，新冠疫苗的接种力度确实还需进一步加大，尤其是60岁以上的老年人
	2022年4-5月	1、决定5月6日起在市六区和宁波高新区开展常态化核酸检测服务；落实“凡进必检”。全体市民和来甬人员进入市六区和宁波高新区范围内的公共场所，必须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加快样本送检，推行20:1混采 2、保障重点通道物流畅通：保障海港物流有序，各地不得擅自关停港口码头，不得擅自停止国际航行船舶船员换班工作；保障公路畅通高效，各地不得擅自阻断或关闭高速公路、普通公路和收费站；保障重点物资运输畅通，成立重点物资运输保障专班，做好我市重点物资运输通行证发放和对外协调；实施精准防控闭环管理 3、倡议老年朋友们积极主动前往就近接种点，及时接种新冠疫苗
深圳	2022年1月	1、1月26日中风险地区全部清零，全市转入常态化防控状态；春运期间，离深人员可凭健康码“绿码”出行，落实“测温、扫码、戴口罩”防控措施，不再执行“持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离深”管控措施。严格限制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在县（市、区、旗），非必要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的其他县（市、区、旗） 2、来深（返）深人员须做好健康管理。近14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和本土阳性病例报告地旅居史来（返）深人员，务必第一时间主动报告；近14天内有陆地边境口岸城市旅居史来（返）深人员，实施“四个一”健康管理和“14天自我健康监测”；提倡跨省流动人员抵深后，48小时内完成一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并加强自我健康监测；高校或务工人员较多的企业，可要求学生或务工人员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返校或返岗
	2022年3月	1、3月深圳防疫总体可控：一是严防疫情外溢：对于尚未解除管理的封控区和管控区，管控措施保持不变，继续严格执行封控区“足不出户”、管控区“足不出区”的管控措施，避免管控区内人员聚集；二是严防疫情输入：我们将进一步加强市外涉疫地区来深返深人员落地核酸检测，对所有返深人员严格落实三个100%（体温检测、亮码、戴口罩）防控措施。严格管理人员密集场所 2、鼓励特别是60岁以上老年人接种新冠疫苗，各街道社区积极创新各种办法鼓励接种
	2022年6月	1、进出各类公共场所、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等须凭72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中风险地区来（返）深人员，高风险地区所在县（市、区）及参照管理县（市、区）来（返）深人员，实施7天居家隔离+7天居家健康监测 2、民航、铁路、公路、水路所有旅客落实三个100%（100%测温、100%健康码亮绿码通行、100%佩戴口罩）、扫码测温并亮码。
青岛	2022年3月	1、要高效有序组织开展核酸检测，优化检测流程，提高检测效率，加密重点人群检测频次，切实降低病毒传播风险；要进一步提升核酸检测能力，确保满足全员“一日一检”需要；要精准精细开展流调排查，一旦发现阳性患者，迅即找到所有密接者、次密接者，切断传播链条；要加快病毒基因测序，查明感染来源要强化隔离管控，对重点人员做到“应隔尽隔”“应隔快隔”，严格规范做好封控区、管控区、防范区的管控工作，减少人员流动 2、《关于组织开展港口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专项督导检查的通知》：落实港口“应检尽检”人员核酸检测，做好检测数据收集统计，确保不漏一人；指导港口经营企业加强进出港区人员、车辆管控，做好人员登记、测温、验码，确保所有入港人员、车辆均能寻根溯源、实时受控；实行专人驻点跟班管理，保障疫情防控期间港口生产正常运行；线上审核，保证港口运行
	2022年5-6月	1、切实提高老年人新冠疫苗接种率，加强对老年人的健康保护；请尚未接种疫苗或未全程接种疫苗的老年人朋友尽快到就近的新冠疫苗接种点进行接种 2、所有省外（返）青人员，须提前3天向居住地（住宿宾馆）所属社区主动报备，并携带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抵达后第1天和第3天各进行1次核酸检测；对从有高风险地区的县（市、区）流出人员进行7天集中隔离和7天居家健康监测
上海	2022年4月	1、对所有来自或途经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来沪返沪人员，一律实施14天集中隔离健康观察，实行4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所有来沪返沪的人员须持有抵沪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离沪的人员须持有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及24小时抗原检测阴性证明 2、4月份各区根据疫情程度采取了静默，物流受到限制，企业出现停工停产
	2022年5-6月	1、5月初《上海市工业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指引》：开展生产物资等跨省运输；企业可以按照绿区（正常生产）、蓝区（新进入人员观察）、黄区（密接或次密接）、红区（有感染情况）等设置不同风险区域，各区做到互相隔离；企业可向所在区复工复产牵头部门或相关单位申请跨区运输通行；每周公布复工复产白名单 2、6月1日《上海市加快经济恢复和重振行动方案》：全面有序复工复产，取消白名单制；住宅小区恢复出入，除中高风险地区和封控区、管控区外，各区、各街镇及各居村委、业委会、物业公司等，不得以任何理由限制居住本社区的居民村民出入 3、6月：所有来沪返沪的人员须持有抵沪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对所有来自或途经国内疫情高风险地区的中来沪返沪人员，一律赋“红码”；并实施14天集中隔离健康观察；离沪人员除须持有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外，还须提供24小时内抗原检测阴性证明；常态化核酸检测点的检测服务免费至6月30日 4、《上海市养老机构老年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推进方案》：推进60岁以上老年人疫苗接种的有利时机，全面开展养老机构老年人接种工作；6月1至30日为集中接种阶段，后续常态推进
广州	2022年5-6月	1、对从省外来（返）穗人员实施核酸检测3天2检（至少间隔24小时）和11天自我健康监测；对近14天内有本土疫情报告的地级市（盟、州、直辖市的区）旅居史来（返）穗人员，实施3天居家健康监测+11天自我健康监测；对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来（返）穗人员实施“集中隔离14天”；有本土阳性个案报告省份旅居史的（返）穗人员建议持48小时内核酸结果，并在抵穗后在机场或就近做一次核酸检测，并自我健康监测14天；所有省外来（返）穗司机进入或市需持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2、5月以来，广州多区发布常态化免费核酸检测安排；持续鼓励市民接种疫苗

资料来源：各地政府网站，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整理

分析师承诺及简介

本人承诺，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许冬石：宏观经济分析师，英国邓迪大学金融学博士，2010年11月加入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部，新财富宏观团队成员，主要从事数据分析和预测工作。2014年获得第13届“远见杯”中国经济预测第一名，2015、2016年获得第14、15届“远见杯”中国经济预测第二名。

评级标准

行业评级体系

未来6-12个月，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相对于基准指数（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

推荐：行业指数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20%及以上。

谨慎推荐：行业指数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中性：行业指数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行业指数低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10%及以上。

公司评级体系

推荐：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20%及以上。

谨慎推荐：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10%-20%。

中性：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低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10%及以上。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向其客户提供。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若您并非银河证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为保证服务质量、控制投资风险、应首先联系银河证券机构销售部门或客户经理，完成投资者适当性匹配，并充分了解该项服务的性质、特点、使用的注意事项以及若不当使用可能带来的风险或损失。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咨询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自我独立判断。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资料来源是可靠的，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转载、翻版或传播本报告。特提醒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

本报告版权归银河证券所有并保留最终解释权。

联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院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20层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99号震旦大厦31层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机构请致电：

深广地区：苏一耘 0755-83479312 suyiyun_yj@chinastock.com.cn

崔香兰 0755-83471963 cuixianglan@chinastock.com.cn

上海地区：何婷婷 021-20252612 hetingting@chinastock.com.cn

陆韵如 021-60387901 luyunru_yj@chinastock.com.cn

北京地区：唐嫚玲 010-80927722 tangmanling_bj@chinastock.com.cn